

## 警察專業英文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適 用 考 試 類 科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四等考試	行政警察人員、交通警察人員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p>一、了解及應用有關警察組織、基本任務、職稱、裝備、各項違反刑事犯罪及行政罰之罪名等專業英文。</p> <p>二、了解及應用有關警察人員須依法行政，對警察執行相關勤業務之基本概念與原則應能掌握與運用，及其與勤業務相關之英文常用術語。</p> <p>三、了解及應用其他與警察相關之刑事司法英文。</p>
命 題	大 綱
<p>一、警察專業英文概論</p> <p>(一) 什麼是警察</p> <p>(二) 警察之組織、職稱</p> <p>(三) 警察人員之基本職責</p>	
<p>二、警察英文勤務會話</p> <p>(一) 接聽電話、受理報案、為民服務等事宜</p> <p>(二) 交通警察勤務(含車禍事故之處理及報告、交通違規事件之處理、糾正及開罰)</p> <p>(三) 逮捕嫌疑犯，宣示其權利；訊問嫌疑犯並製作筆錄</p> <p>(四) 各類場合之現場秩序維護與管制</p>	
<p>三、了解與警察有關基本任務之英文</p> <p>(一) 值班、備勤、巡邏、待命服勤</p> <p>(二) 守望、家戶訪查、臨檢、路(攔)檢及酒醉駕車之處理</p> <p>(三) 交通指揮</p> <p>(四) 犯罪偵查</p> <p>(五) 政令宣導(如反詐騙宣導)</p>	
<p>四、其他與警察相關之刑事司法英文</p> <p>(一) 警察對於執行勤務應有之人權維護及保障之英文</p> <p>(二) 了解各類罪名、毒品名稱(含俗稱)</p> <p>(三) 了解各項警察裝備之英文</p> <p>(四) 與警察刑事司法相關之英文(如執法英文、社區警察等)</p>	
備 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實際試題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警察法規概要(包括警察法、行政執行法、社會秩序維護法、警械使用條例、集會遊行法、警察職權行使法、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適 用 考 試 名 稱	適 用 考 試 類 科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四等考試	行政警察人員、交通警察人員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一、了解警察法規之基本概念、原則、內容。 二、警察人員適用警察法規之基本觀念、程序。 三、警察人員執行勤(業)務之際，能活用警察法規。
命	題
大	
綱	
一、警察法規之基本概念 (一)警察法規之意義 (二)警察法規之分類 (三)警察法規之法律性質	
二、警察行政組織法 (一)警察法 (二)警察人員人事條例及其相關規定 (三)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	
三、警察行政作用法 (一)警察職權行使法 (二)社會秩序維護法 (三)集會遊行法 (四)警械使用條例 (五)行政執行法	
四、警察行政救濟法 (一)一般行政救濟法 (二)特別救濟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警察職權行使法之特別救濟</li> <li>2. 社會秩序維護法之特別救濟</li> <li>3. 集會遊行法之特別救濟</li> <li>4. 警械使用條例之特別救濟</li> <li>5. 行政執行法之特別救濟</li> </ol>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實際試題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問題。

「警察情境實務概要(包括警察法規、實務操作標準作業程序、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

適用考試名稱		適用考試類科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四等考試		行政警察人員、交通警察人員
專業知識 及核心能力	一、了解基層員警面臨之行政、保安、防治、刑事、交通類勤業務之規劃與執行等相關處置。 二、了解基層員警面臨實務狀況時，依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之適切作為。 三、了解基層員警面臨實務狀況時，依執法倫理原則之適切作為。 四、了解基層員警面臨實務狀況時，執勤安全之適切作為。 五、了解基層員警面臨實務狀況時，溝通與團隊合作之適切作為。	
命	題	大綱
一、基層警察勤業務共通性能力 (一) 人權保障與正當法律程序 (二) 執法倫理 (三) 執勤安全 (四) 溝通與團隊合作		
二、基層警察勤業務行政、保安、防治類作業程序 (一) 值班、備勤、守望 (二) 巡邏、臨檢、勤區查察 (三) 違序處理 (四) 婦幼安全 (五) 聚眾活動處理 (六) 保安警備(衛)		
三、基層警察勤業務刑事類作業程序 (一) 現場處理 (二) 偵查技術 (三) 科技偵查 (四) 偵訊筆錄 (五) 拘提逮捕 (六) 搜索扣押 (七) 移送遞解		
四、基層警察勤業務交通類作業程序 (一) 稽查取締 (二) 交通整理 (三) 事故處理 (四) 科技執法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惟實際試題並不完全以此為限，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交通警察法規概要（包括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其相關法令）

適用考試名稱	適用考試類科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四等考試	交通警察人員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一、了解道路交法法規之基本概念。 二、了解道路交法法規執行之基本原則。 三、了解我國現行道路交法法規執行之法律結構。 （一）道路交法管理處罰條例 （二）道路交法安全規則 （三）違反道路交法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 （四）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 （五）道路交法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
<b>命題大綱</b>	
一、道路交法管理處罰條例	
二、道路交法安全規則	
三、違反道路交法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	
四、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	
五、道路交法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	
六、計程車駕駛人執業登記管理辦法	
七、道路交法安全講習辦法	
八、道路交法事故處理辦法與規範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實際試題仍得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

# 犯罪偵查概要

適用考試名稱	適用考試類科
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四等考試	行政警察人員、交通警察人員
專業知識及核心能力	一、了解刑案受理之規定與要領。 二、了解發現犯罪之方法。 三、了解現場處理之觀念與要領。 四、了解現場查訪之觀念與要領。 五、了解跟蹤監視與通訊監察之法制與要領。 六、了解通知詢問與筆錄製作之法制與要領。 七、了解拘提與逮捕之法制與要領。 八、了解搜索扣押之法制與要領。 九、了解查贓、查證與指認之法制與要領。 十、了解刑案移送與處理之法制與要領。
命 題 大 綱	
一、刑案受理 (一) 受理要領 (二) 報告程序 (三) 聯繫配合 (四) 管轄權責	
二、發現犯罪 (一) 情報諮詢 (二) 資料探勘 (三) 情報整合 (四) 國際合作 (五) 查察防制	
三、現場處理 (一) 跡證種類 (二) 現場保全 (三) 現場勘查 (四) 現場採證 (五) 跡證保存 (六) 跡證送驗	
四、現場查訪 (一) 查訪要領 (二) 影響證言準確性之因素 (三) 證言常見之誤差 (四) 證言真假之確認 (五) 證人之心態	

<p>五、跟蹤監視與通訊監察</p> <p>(一) 跟蹤監視與通訊監察之法制</p> <p>(二) 跟蹤監視與通訊監察之要領</p> <p>(三) 通聯紀錄之分析與應用</p>	
<p>六、通知詢問與筆錄製作</p> <p>(一) 通知之法制與要領</p> <p>(二) 詢問之法制與要領</p> <p>(三) 筆錄製作之法制與要領</p>	
<p>七、拘提與逮捕</p> <p>(一) 拘提之法制與要領</p> <p>(二) 逮捕之法制與要領</p>	
<p>八、搜索扣押</p> <p>(一) 搜索之法制與要領</p> <p>(二) 扣押之法制與要領</p>	
<p>九、查贓、查證與指認</p> <p>(一) 查贓之法制與要領</p> <p>(二) 查證之法制與要領</p> <p>(三) 指認之法制與要領</p>	
<p>十、刑案移送與處理</p> <p>(一) 刑事案件移送之法制與要領</p> <p>(二) 少年事件之處理</p> <p>(三) 軍人案件之處理</p> <p>(四) 涉外案件之處理</p> <p>(五) 家庭暴力案件之處理</p> <p>(六) 性侵害與性騷擾案件之處理</p> <p>(七) 兒童及少年性交易案件之處理</p>	
備註	表列命題大綱為考試命題範圍之例示，實際試題仍可命擬相關之綜合性試題。